



—HOMIES HOTEL—  
广州轰谧斯酒店

## 团队会议协议书

甲方：广州轰谧斯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信守。

### 一、团队会议消费内容：

#### （一）住房安排：

1、甲方为乙方预留时间段：11月22日共1天。

2、预留房间数及保底房间数：

11月22日一天甲方为乙方预留标准商务双床/大床房3间/天，保底3间/天。

乙方每天实际入住房数未达保底房数，按保底房数结算，超过保底房数按实际入住结算；乙方提前7天书面确认最终用房量，但不能低于本协议签定的保底用房数；如乙方未确认，甲方按协议签订时的保底房量预留房间。

3、商务房单/双人房价格：¥ 338元/间/夜（含商务自助早餐）

4、入住时间为每日的14:00时后，退房时间为每日14:00时前，超过14:00后至18:00时前退房，加收半天房费；超过18:00时后退房加收一天房费。

5、所有房间免费无线上网；所有房间撤酒水及其它需另外计费的消费品。

6、以上房价已含服务费。

#### （三）会议场所使用具体内容：

1、会场时间、地点、天数、摆放形式、价格：

| 日期     | 会议时间                       | 会议地点 | 会议人数   | 会议摆放形式 | 收费价格                            |
|--------|----------------------------|------|--------|--------|---------------------------------|
| 11月23日 | 08:00—12:00<br>14:00—18:00 | 大时代厅 | 230人以内 | 岛屿式    | 打包价格：15000元/共计2节/每节4个小时以内（含LED） |

2、会议配套设施、物品标准配置：

| 音响设备 | 话筒 | 白板笔 | LED | 讲台 | 指示牌 | 欢迎水牌 | 矿泉水    | 纸笔 | 横幅 |
|------|----|-----|-----|----|-----|------|--------|----|----|
| 1套   | 2个 | 1支  | 含   | 1个 | 2个  | 1个   | 每人每节1支 | 无  | 无  |

3、会场用电规定：

甲方会场提供照明及音响、空调等配套设施用电，若乙方需增加其他用电设备或进行产品展示、专业表演以及电脑培训等，在会场用电负荷允许的前提下，由乙方提出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可专项提供，但需另外收取电费或工程材料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本会场基础配套以外的电路电线、电插座及电

器、灯光等。否则，甲方从安全用电考虑有权予以制止或停止会场使用并由乙方负违约责任。

4、会议“茶歇”服务规定：若乙方自带茶歇，需自行承担食品安全责任。

5、会场使用时间、收费规定：

①会场使用每节为4小时。超时使用会场，超时最低以小时为单位计费：超时一小时以内按一小时计费；  
超时二小时以内，按半节计费；超时二小时以上四小时以内，按一节计费。

6、会议场地布场时间、收费及规定：

- (1) 甲方免费提供8个小时，会场布场时间。布场仅限为会场内的物品、宣传品布置。若乙方将布场时间作为彩排、练习或预备会议使用，须按使用会场缴费。
- (2) 布场时间由甲方视经营情况确定，甲方有权调配布场时间。在甲方提供的免费布场时间，若乙方不能按时进场使用，视为乙方放弃免费布场使用权。若乙方需提前布场或超时布场，须支付超时布场费。
- (3) 给免费布场时间外，无论提前使用、超时使用布场费用按上述使用会场价格的50%收取。
- (4) 免费布场期间只开普通照明灯，不开空调、音响设备。若乙方布场期间需开启空调或使用音响设备，则视同正式使用会场，按上述会场价格及计时办法全额收取会场费。

7、会议场地布场规定：

- (1) 会场布置须按甲方会场管理要求进行。会议条幅、会标、宣传海报、欢迎水牌、指示牌等需于本协议签订时双方商定标准，布置应遵守甲方会场的指导要求，并保护好会场基础设施。若乙方未遵循会场规定擅自作业和施工造成的会场设施(含天花、墙面、地面、舞台、灯光、音响、桌椅等会场设施物品)的损坏，乙方须照价赔偿。
- (2) 乙方会议若指定广告公司等第三方布场，应事先向甲方报备，并按约定的时间办理进场布场手续。乙方广告公司或任何第三方人员应遵循甲方会场管理要求。若对甲方会场及酒店设施、物品造成损坏，乙方须承担直接赔偿责任及相应一切责任。
- (3) 乙方于会场以外的宣传广告及使用甲方的公共场所进行的会议宣传，均须另行付费。

二、定金、预付款、消费款、结算约定：

1、2020年11月19日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16014元（大写：壹万陆千壹拾肆圆整）。如乙方未按时足额支付定金，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对终止本协议所可能产生的一切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若乙方因自身原因未按期及上述约定举办会议，定金不退。

2、乙方须于会议结束离店前，一次性结清所有在店消费款项。若乙方于离店前未结算全额款项，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会议相关设施物品离店，并依法向乙方追索款项及违约的责任。

三、滞纳金、违约金规定：

- 1、若乙方未能按时向甲方支付消费款项，乙方应按欠款总额向甲方支付每日3%的滞纳金。
- 2、若乙方已经布场或协议已生效，未经甲方同意，因乙方自身原因取消会议或未能履行本协议，该定金不退还。
- 3、任何一方擅自变更违约，违约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应赔偿对方损失。

四、结算方式及消费确认

1、甲方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州轰谧斯酒店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圃支行

账 号：4405 0147 1010 0000 0477

- 2、乙方须指定消费签单确认人，乙方指定的消费签单确认人为：姓名：\_\_\_\_\_，职务：\_\_\_\_\_，签名字样：\_\_\_\_\_，乙方于甲方之消费，应于消费结束 1 小时内签名确认，并于当日 22 时前由甲方跟进人与乙方签单确认人共同签字确认当日消费汇总账单。乙方签单确认人不应以任何理由拖延消费确认事项，否则，视为乙方已确认当次/当日所有消费事项及金额。所有经乙方签单确认人签字确认的消费事项和消费金额为结算支付的合法依据。

## 五、赔偿责任

会议期间或布场期间，若乙方（含乙方参会人员、工作人员或乙方聘请的第三方公司或工作人员）损坏酒店设施、设备、物品等需照价赔偿，由乙方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及经济法律责任。

## 六、停车场使用及收费

乙方参会人员及所有相关人员使用酒店停车场应按停车场规定缴付停车费。若中巴以上大型车辆或货车，应提前告知甲方，在甲方车位允许的情况下提供停车场，并按甲方规定收取停车费。

## 七、会议管理规定：

- 1、甲方为乙方会议提供会场、住宿、餐饮服务。乙方所举办的会议、活动与甲方无关。未经甲方授权或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作为乙方会议或活动的联合举办单位或协办单位予以宣传，不得以甲方名义从事任何宣传或活动，否则甲方不但不承担乙方侵权所招致的任何法律责任或经济责任，甲方将有权依法追究乙方给甲方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 2、乙方举办会议涉及会议须办理报备审批手续的，由乙方负责向政府相关部门办理手续，因乙方未能事先办理审批报备手续等原因造成乙方会议不能按时举办或非法召开会议等，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及违约责任。
- 3、乙方不得以举办会议、培训、活动的名义，从事任何违法乱纪的行为。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会场提供及一切服务，并直接向公安部门举报。乙方应对一切后果负完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4、酒店范围内不允许外带任何“外卖”食品，请乙方做好参会人员的告之及管理工作。
- 5、乙方应服从酒店的管理及引导，不得出现在酒店大堂、车场、花园等公共区域聚集、大声喧哗等影响酒店正常经营秩序的行为，会议主办单位有责任加强参会人员在店内的秩序管理。
- 6、为确保酒店客人人身和财产安全，根据国家《消防法》及公共场所治安管理条例规定，严禁客人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酒店，包括但不限于汽油、柴油、煤油、喷雾剂、酒精、松香、油漆、双氧水、液化气体、溶剂油、雷管、炸药、烟花、爆竹等易燃易爆物品。乙方应向参会人员明确提出安全要求并对会场的安全负全部责任。若由于参会人员违法违规携带易燃易爆物品造成任何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的法律及经济责任。

## 八、生效、变更及违约责任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于甲方收到乙方定金时生效。
- 2、所有与本协议有关的书面确认、银行凭证、签单确认人之签名均为本协议之有效组成部分。本协议任何增删条款无双方共同签字盖章无效。
- 3、本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信守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仅指战争、地震、严重自然灾害、政府及部队征用等），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4、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会议报备审批许可证原件等为本协议必备附件。

## 九、保密约定

以上优惠价格仅限于此次会议合作，甲乙双方须对会议价格及相关合作条件保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如有违反由此造成的相应损失，则由透露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 方：广州轰瀚斯酒店有限公司

乙 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张春秀 13543460010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2568268-7777

电 话：

传 真：020-82512067

传 真：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358 号

地 址：

日 期：2020 年 11 月 19 日

日 期：2018 年 11 月 19 日